



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2022-2023学年主要负责同志教学述职评议自评表

序号	领域	权重	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	评分（满分：10分）				自评分
				好	较好	一般	较差	
1	教学中心地位落实情况	1	“领导精力、资源投入、教师精力”三到位情况，包括学校主要负责同志身体力行抓教学，以及统筹推动学校办学资源和教师工作重心聚焦教学工作的情况。	10	8	6	4	10
2	教学改革创新情况	2	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加强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；明确和践行办学定位、办学特色，调整优化专业结构，加强高水平院校和专业群建设，推进课堂革命，推动数字化转型发展；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加强产教融合平台载体建设，全面推行“校企精准对接、精准育人”模式改革等的做法成效。	10	8	6	4	8
3	教学质量保障情况	1.5	推动完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，健全教学管理工作机制，规范教学管理情况，建立教学质量校内保障机制，持续提升教学质量的做法成效。	10	8	6	4	8
4	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开展情况	0.5	推动落实学校法定职责，大力开展职业培训和规范开展继续教育的做法成效。	10	8	6	4	8
5	教学条件保障情况	1.5	实施办学条件达标工程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落实经费保障等的做法成效。	10	8	6	4	8
6	教学工作成效情况	1.5	毕业生就业质量、优秀毕业生案例、雇主满意度、取得的标志性成果等。	10	8	6	4	10
7	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工作举措	2	2022-2023学年抓教学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、问题产生的原因以及下一步工作举措等。	10	8	6	4	8
总分				100				85

注：按学年述职，时间为2022-2023学年即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。财务方面情况按自然年度，即2022年。